

安徽省省属高校政府采购 科研仪器设备类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6年安徽农业大学双一流及高峰学科项目支持园艺学学科发展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67043号

采 购 人：安徽农业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3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88
第五章 采购合同	9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9
附件 1	134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134
附件 2	136
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13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安徽农业大学双一流及高峰学科项目支持园艺学学科发展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67043 号

项目名称：2026 年安徽农业大学双一流及高峰学科项目支持园艺学学科发展
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303.65 万元

最高限价：303.65 万元

采购需求：

包别 1：

包别名称：2026 年安徽农业大学双一流及高峰学科项目支持园艺学学科发展
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303.65 万元

数量：不限

简要描述规格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项目主要为 2026 年安徽农业大学双一流及高峰学科项目支持园艺学学科发展采购项目，采购内容为：双人超净工作台、细胞密度计、快速转印系统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后 45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所有工作内容，采购需求另有规定的，以采购需求为准。

本包别（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预算 200 万元以上，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项目）。

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第三项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具体原因如下：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通过书面方式进行质疑。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

-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②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③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8月6日至2026年8月13日，每天上午0:00到12:00，下午12:00到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方式：供应商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https://login.anhui.zcygov.cn/user-login/#/logi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须持有电子交易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售价（元）：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8月28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2. 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3. 潜在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采购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0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95763。项目咨询请拨打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电话：0551-65860136-8638，15156544413。

4. 本项目为科研仪器设备购置项目。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徽农业大学

地 址：合肥市长江西路 130 号

联系方式：0551-6578608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港澳广场 A 座 17-20 层

联系方式：0551-65860136-863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武丽苹、李盈盈

电 话：0551-65860136-8638、1515654441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采购人	安徽农业大学
3.2	采购代理机构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3.4.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如是，进口科研仪器设备实行备案制管理
3.4.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3.5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	否
4.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3	现场考察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考察
8.1	询问方式及截止时间	询问方式：网上提问形式 询问截止时间： <u>2026年8月24日17时30分</u>
9.1	包别划分	本项目不分包。
13.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历日
15.1	投标文件要求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jmbS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2. 纸质投标文件 (加盖单位印章):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版。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无
16.1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7.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60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18.1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9.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20.3	核心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采用▲标识)
22.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2.3	报价扣除 (适用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0 %。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4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项目适用)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4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包的项目适用)
22.4	节能、环境标志 产品采购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及相关规定； 其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给予优先采购。
22.5	本国产品价格扣 除（适用于既有本 国产品又有非本 国产品参与竞争 的货物项目）	(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 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20%。 (2)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符 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 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geq 80\%$ ，所有产品价格 扣除 20%。
26.1	评标委员会推荐 中标候选人的 数量	1-3 家
26.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28.3	随中标结果公告 同时公告的中标 人的投标文件 其他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函或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2.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3.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4. 投标业绩承诺函（如经认可）； 5. 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如 有）
30.1	告知招标结果的 形式	投标人自行上网查看
31.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合同价的 <u>2.5</u> %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 函 (1) 履约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如下：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账户名称：安徽农业大学 开户银行：建行贵池路支行 账号：34001454508050021576 （2）如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 （3）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经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 3. 收取单位：安徽农业大学 4. 缴纳时间：合同协议书签署前 7 个日历天内 5. 退还时间：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退还 注意事项： （1）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必须具有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二维码；或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否则该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不予认可。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若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保证金的，招标人将书面通知中标人，书面通知后 5 日内不能办理的，招标人将有权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3）中标人提交银行履约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书、保证保险等的担保期限不得少于中标项目的合同期限。担保期限到期但中标项目尚未履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完毕的，中标人应当进行续保或者补缴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当续保或者补缴履约保证金而没有续保或者补缴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可以暂停支付中标人同等金额的合同价款。 （4）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33.1	中标服务费	1. 金额： 按下列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并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不得单列。每包①30 万元以上部分按合价服[2009]216 号文件规定费率下浮 20%收取，②20-30 万元（含）以下项目按 4500 元固定标准收费，10-20 万元（含）项目按 3500 元固定标准收费，10 万元（含）以下项目按 2000 元固定标准收费。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 支付方式：转账/电汇 3. 收取单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账号：1302010519200219520 4. 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
36.2	法定质疑期	1. 对招标文件的质疑：获取招标文件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2. 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的疑义：开标现场提出询问； 3. 对中标结果的质疑：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6.3	质疑函提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提交方式：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1-65860136-8638、15156544413 电子邮箱：wlp@dxsz.cn 通讯地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 188 号港澳广场 A 座 18 层 1801 室
37	其他内容	
37.1	关于联合体参加投标的相关约定 (本项目不适用)	1.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2.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合体协议分工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投标有效性声明。
37.2	是否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及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项目适用）	否
37.3	社保证明材料 (如有要求，按此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执行)	1. 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 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 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 参与投标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 （1）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2）医保证明材料。 5.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6. 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37.4	本项目提供除招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无
37.5	重要提示	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3.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4. 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或经查实不具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法定条件，或要求的特殊资格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或有权解除合同（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5.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7.6	解释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7.7	其他补充说明 1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 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供应商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7.8	其他补充说明 2	1. 本招标文件中第一章的描述如与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不一致，以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2. 因系统显示问题，项目编号以招标文件中规定为准。3. 因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影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免责。
37.9	特别说明	项目结束后，代理机构会将本项目《标后事项通知书》发送至中标人在本项目预留的邮箱内，请及时查收并按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安徽省省属高校科研仪器设备类项目采购。安徽省省属中专学校可参照使用。

2. 定义

2.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科研仪器设备：是指采购用于科研活动的设备。

2.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2.3 业绩：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人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等）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除非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否则业绩均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之日为追溯节点。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3.4.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4.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4.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4.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5.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3.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4.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招标公告。

4.3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五章 采购合同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 1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附件 2 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7.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7.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和时间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以澄清和修改通知的方式予以答复。

8.2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询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项目有分包的，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可参与其中某一个或多个分包的投标，中标包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1.2.1 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1.2.2 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从甲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1.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提供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考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到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来评判。

11.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5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及相关服务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6 如系统中填写的投标总报价与上传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不一致，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为准。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

15.1 本项目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招标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将按照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启和评审，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截止及投标文件的提交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同时自行决定是否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6.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6.3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16.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但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8.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3 解密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下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8.4 投标人代表可登录开标大厅，查看相关信息。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查询投标人的

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3）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9.2.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省属高校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可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外自行选择评审专家。自行选择的评审专家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严格执行回避有关规定。评审活动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专家名单中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进行标注，并随同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2 款规定处理。

20.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0.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0.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 投标无效

21.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2.4 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等规定，对满足节能、环保条件并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的产品，进行优先采购。

22.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

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标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标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2.6 同时符合 22.3 和 22.5 的价格评标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标优惠后的价格。

23.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 保密要求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6.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 中标结果公告

2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8.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 中标通知书

29.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告知中标结果

30.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

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 中标服务费

33.1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4. 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6.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指南

1.电子招投标

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招投标活动。

2.投标准备

注册账号--详情参见“徽采云”平台供应商注册与配置手册“第 2 章入驻操作流程”

(<https://sitecdn.zcycdn.com/f2e-assets/a2d7b18f-adb6-47d9-8fb3-cb8632b8fffc.pdf?utm=a0017.b1884.cl28.topic.1a7c2150533811ed990f05d85dda49f6>)；

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其他-供应商 CA 驱动下载-安徽省各市 CA 办理服务指南(已有安徽 CA 和翔晟 CA 无需重复申领)；安装“徽采云”投标客户端----前往“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专区”进行下载并安装

(<http://www.ccgp-anhui.gov.cn/anhuiCategory15/anhuiCategory119/9396667.html>)。

3.招标文件的获取

使用 CA 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制作

在“徽采云投标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制作和导入投标（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投标文件的上传

使用 CA 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投标文件上传菜单中选择项目，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jmbs）。

6.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按照系统提示和招标文件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

7.其他

“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具体操作指南：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CA 问题联系电话：安徽 CA 400-880-4959；翔晟 CA 0551-6810513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下列采购需求中提及的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参数及参考品牌或型号(如有)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强制性且为本次采购的最低要求。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用替代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应满足、等同或优于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否则评委在评审时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安徽农业大学或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生效后 45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所有工作内容，货物需求另有规定的，以货物需求为准。
4	免费质保期	微量冷冻离心机、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5 年； 其他设备：3 年； 货物需求另有规定的，以货物需求为准。

二、货物需求

（一）货物需求说明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核心产品	▲	项目核心产品
实质性条款	■	任意项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
重要指标项	★	作为评分项，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中评分细则。
无标识项		作为基础指标，5 项以上（不含 5 项）不满足或未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

注：

1. 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2. “所属行业”栏标注为“/”的项为所投产品配套的工程或服务，无需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列明。

（二）货物需求清单

针对下表中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证明材料包括产品技术白皮书、产品技术说明书、产品彩页（产品功能截图）、厂家（制造商）官网截

图、第三方证明材料（如检测报告，测试报告等），提供其中之一即可。未按以上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或未响应（为便于评审，建议投标人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注）。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台/ 套/项/ 个)	所属行业	备注 (进口或 强制 节能)
1	双人超净工作台	1. 采用彩色液晶显示屏，可显示风速档位及运行时间； 2. 可实现三档以上调速； 3. 双侧壁玻璃窗设计，方便观察； 4. 洁净度满足细胞培养、基因工程、无菌制剂等，ISO 等级 ≤ 5 ； 5. 菌落数 ≤ 0.5 个 / 皿 • 时（ $\Phi 90$ mm 培养皿）； 6. 平均风速范围：0.3~0.6m/s； 7. 噪声 ≤ 67 dB； 8. 照明灯照度 ≥ 300 LX； 9. 具备照明与灭菌互锁功能，以避免在工作时意外打开灭菌功能对样品及人员造成伤害； 10. 具有灭菌灯、过滤器寿命可视化预警功能； 11. 带有断电保护功能； 12. 额定功率 ≤ 180 W； 13. 工作区尺寸（W1 $\times$ D1 $\times$ H1） ≥ 1300 mm $\times$ 650mm $\times$ 500mm； 14. 配备带刹车装置的万向转动脚轮。	2	工业	

2	细胞密度计	1. 测量时间: $\leq 1s$; 2. 精确度: $\pm 3\%$; 3. 标准偏差: 3.0 ± 0.1 ; 4. 操作温度: $+4-40^{\circ}C$; 5. 光源: LED; 6. 波长: $565 \pm 15nm$; 7. 测量范围: $0.00 \sim 15.00MF$; 8. 精密度: $\pm 3\%$; 9. 试管外径: 包含 $\Phi 18mm / \Phi 16mm / \Phi 12mm$, 配备 D16/A12 适配器; 10. 样品体积: $>2ml$; 11. 显示分辨率: LCD/0.01McF。	1	工业	
3	快速转印系统	1. 功能: 可实现从 PAGE 胶到膜的转印; 2. 技术要求: 2.1 转印通量: 单次运行能够转印 ≥ 4 块小型凝胶或 ≥ 2 块中型凝胶; ★2.2 转印速度: 3 分钟内完成 ≥ 2 块小型预制凝胶的转印; 8 分钟内完成 ≥ 4 块普通小型凝胶或 ≥ 2 块中型凝胶的转印。(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3 配备两个转印盘, 可同时运行两个独立的转印程序; 2.4 可兼容常规试剂和耗材, 并配备即用型快速转印耗材包; 2.5 主机内置电源模块; 2.6 用户界面: 采用显示屏程序化操作, 可实现在无人照看下的程序自动运行监控; 2.7 内置预设实验程序, 且支持用户自行修改、存储及调用程序;	1	工业	

		3. 转印模块 3.1 支持过夜转印模式； 3.2 电极丝距离能够产生强电场保证转印过程中凝胶的正确方向； 3.3 内置制冷芯冷却元件； 3.4 缓冲液用量$\leq 500\text{ml}$。			
4	真空离心浓缩仪	1. 一体式真空离心浓缩仪，集离心、抽真空与加热功能于一体，可用于生物或分析样品的浓缩干燥； 2. 采用 LCD 液晶显示屏，微处理器控制，操作界面为按键或菜单式； 3. 配备容量$\geq 500\text{ml}$ 的溶液溶剂收集瓶，可拆卸清洗； 4. 干燥室材质为 304 不锈钢，腔内部有防腐处理； 5. 标配：冷阱+耐腐蚀真空隔膜泵，可一键完成样品浓缩过程； 6. 可适配多种转头，盖板为透明材质； 7. 设浓缩时间：0-99h59min，与冷阱连用，转速范围：0-2000rpm； 8. 采用直流无刷电机，磁力驱动； 9. 最大容量$\geq 6 \times 50\text{ml}$，定时范围：0-99h59min59s，最高转速：$\geq 2000\text{rpm}$； 10. 温度范围：0~-50℃，转速精度：$\pm 10\text{r/min}$； ■11. 配置：主机 1 台，62$\times$1.5ml 角转子 1 个，冷阱+耐腐蚀真空隔膜泵 1 套。	1	工业	
5	体视荧光显微	1. 光学系统：平行双光路变倍系统； ★2. 变倍比：1:10，范围为：0.8X~8X；	1	工业	

	镜	3. 总放大倍数：8X-160X。（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4. 目镜：大视野目镜 10X/24，目镜适度可调； ★5. 工作距离：物镜 1X 时不小于 78mm； 6. 电源：100V - 240V 自适应宽电压。光源：LED 照明，透射光源功率$\geq 1\text{W}$，落射光源功率$\geq 2\text{W}$；透射光与落射光亮度独立可调；上下光源可同时使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7. 双目目镜筒：≥ 20 度倾斜，瞳距 55-75mm； 8. 防静电功能：架台、变倍镜筒、目镜、辅助物镜都具有防静电功能； 9. 密封功能：变倍镜筒、目镜都具有密封功能； 10. 荧光：B/G/U 三波段 LED 荧光 B 激发光波滤色组件：激发 BP460-490 截止 BA520 分色 DM500； G 激发光波滤色组件：激发 BP510-550 截止 BA590 分色 DM570； U 激发光波滤色组件：激发 BP330-385 截止 BA420 分色 DM400； 11. 显微镜机械部件材质：金属； 12. 摄像软件基础参数 12.1 采集图像视野覆盖率$\geq 90\%$；配备单端口分光器及 1X 摄像接口； 12.2 摄像头采用≥ 20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分辨率$\geq 5472 \times 3648$，传感器尺寸≥ 1.1 英寸，像素尺寸$\geq 2.4 \mu\text{m} \times 2.4 \mu\text{m}$，帧			
--	---	--	--	--	--

		率$\geq 15\text{fps}$，比特深度 8bit 或 10bit，连续卷帘快门，色温范围 2000~15000K； 12.3 配套图像测量软件，具备测量、拍照、视频录像、图像拼接、景深融合功能； 13. 配套低温控制附件，保证样品活性； 14. 数据处理系统 1 套（需在投标响应表中列出产品品牌和型号，否则视为本条参数不响应）：处理器核心数≥ 6；内存$\geq 16\text{GB}$；存储：512 GB 固态硬盘+1TB 机械硬盘；独立显卡，显存$\geq 4\text{GB}$；显示器：≥ 27 英寸液晶显示器。			
6	倒置荧光显微镜	1. 可以用于明场、相衬、DIC、荧光等多种观察方式； 2. 光学系统：无限远平场半复消色差光学系统； 3. 观察系统：铰链式三目（带勃氏镜），B: T=50%: 50%、0: 100%、100%: 0，瞳距 55-75mm； 4. 目镜：视度可调目镜$\geq 10\times$； ★5. 物镜：平场半复消色差相衬荧光物镜：4X，NA≥ 0.13，WD$\geq 16.8\text{mm}$，盖玻片厚度：$\leq 1.2\text{mm}$； 10X，NA≥ 0.30，WD$\geq 7.4\text{mm}$，盖玻片厚度：$\leq 1.2\text{mm}$； 20X，NA≥ 0.45，WD$\geq 7.5-8.8\text{mm}$，盖玻片厚度：0-2mm，带校正环； 40X，NA≥ 0.60，WD$\geq 3-4.4\text{mm}$，盖玻片厚度：0-2mm，带校正环。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6. 转换器：编码 6 孔物镜转换器带 DIC 插	1	工业	

	槽（透射用、反射用同时具有）； 7. 显微平台（X、Y、Z）：平台尺寸：$\geq 320\text{mm} \times 220\text{mm}$，移动范围$\geq 130\text{mm} \times 80\text{mm}$，可以配套多孔板、35mm 培养皿和切片等三种以上样品夹适配器； 8. 调焦方式：同轴粗微动升降机构，移动行程$\geq 9\text{mm}$（向上$\geq 7\text{mm}$，向下$\geq 2\text{mm}$），微调行程$\leq 0.1\text{mm}$/每圈，微调读数$\leq 1\mu\text{m}$； 9. 聚光镜：长工作距离转盘式结构，6 工位转盘（1 个明场、3 个相衬、2 个 DIC），NA0.55，WD=26mm； ★10. 系统中间倍率：1X、1.5X 转盘式切换； 11. 左右侧端出口采用手动转盘式结构，分光比：左侧 100%/目视 0%，右侧 80%/目视 20%，双侧 0%/目视 100%。（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12. 荧光装置采用手动 6 工位转盘式结构，转盘组件可整体取出；荧光激发模块可拆卸更换； B 激发光波滤色组件：激发 BP460-490 截止 BA520 分色 DM500； G 激发光波滤色组件：激发 BP510-550 截止 BA590 分色 DM570； U 激发光波滤色组件：激发 BP330-385 截止 BA420 分色 DM400； 13. 系统具备柯勒照明，光源 12V 100WLED；配备 LED 荧光照明系统，带有紫外护目屏； 14. 机身上设置透射照明开关与落射荧光照明光闸控制按钮；			
--	--	--	--	--

		15. 透射照明柱可倾斜； 16. 转换器最大定位误差$\leq 0.010\text{mm}$；标本在载物台上做 $5\text{mm} \times 5\text{mm}$ 范围内移动时，其调节量$\leq 0.008\text{mm}$；微调焦机构空回$\leq 0.002\text{mm}$； 17. 显微镜可配置下端显示屏，显示内容至少包含：物镜倍率、光源亮度，并具备亮度记忆功能； 18. 配备≥ 2000 万像素物理制冷数码摄像显示系统，CMOS 芯片尺寸≥ 1 英寸，物理分辨率$\geq 5472(\text{H}) \times 3648(\text{V})$，像素尺寸$\geq 2.4\mu\text{m} \times 2.4\mu\text{m}$；适配 1×C 接口。帧率$\geq 15\text{fps}$，比特深度 8bit 或 10bit，卷帘快门，色温范围：2000–15000K，USB3.0 数据传输。配套图像处理软件，功能需包含：拍照、视频录制、自动白平衡、图像测量、景深扩展、实时图像拼接及多通道荧光合成； 19. 配套低温控制附件，保证样品活性； 20. 数据处理系统 1 套（需在投标响应表中列出产品品牌和型号，否则视为本条参数不响应）：处理器核心数≥ 6；内存$\geq 16\text{GB}$；存储：512 GB 固态硬盘+1 TB 机械硬盘；独立显卡，显存$\geq 4\text{GB}$；显示器：≥ 27 英寸液晶显示器。			
7	负 80 度冰箱	一、主体冰箱 1. 箱内温度：$-40^{\circ}\text{C} \sim -85^{\circ}\text{C}$ 可调； 2. 有效容积$\geq 600\text{L}$，整机可装载≥ 40000份 2mL 冻存管样本； 3. 故障报警类型：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	3	工业	

	障报警、冷凝器脏报警、环温超标报警、断电报警、门开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报警方式：声音蜂鸣及灯光闪烁。具备以下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时间可设定）、显示面板密码锁、断电记忆功能； 4. 采用微电脑控制，配置LED显示屏，可显示环境温度及输入电压；具备数据存储功能，可保存设定温度、实际温度、高低温报警阈值、输入电压、环境温度等数据，数据需永久保存； 5. 采用HC环保制冷剂； 6. 采用双级复叠制冷系统，包含高温级与低温级压缩机； 7. 一体式手把门锁设计，可同时使用暗锁及双挂锁； 8. 内门配置4扇独立发泡门，均带有密封条；外门设置4层密封，整机总密封层数≥ 5层； 9. 配备≥ 2个压缩机，功率$\leq 1700W$； 10. 隔热材料采用真空隔热板（VIP）与聚氨酯（PU）整体发泡复合工艺； 11. 内置5V冷链供电系统； 12. 具有可加热平衡孔模块，可满足短时间内连续开门； 13. 具有二个测试孔，方便用户实验使用和监控箱内温度； 14. 内部尺寸（宽x深x高）：$\geq 750mm*600mm*1200mm$； ★15. 均匀性$\leq 5^{\circ}C$。（投标文件中提供证			
--	---	--	--	--

		明材料佐证)； 二、配套制冷辅助中转制冷设备 1. 容量：≥180L； 2. 冷冻室：≥60L，冷藏室：≥90L，变温室：≥30L； 3. 制冷方式：风冷； 4. 能效等级：≤2 级； 5. 压缩机类型：变频。			
8	低温恒温培养箱	1. 温度控制范围：-10℃~+60℃（环境温度+5℃~+35℃，无负载）； 2. 内部尺寸(WxDxH)：≥640x550x1160mm； ★3. 有效容积：≥400L。（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4. 除霜方式：支持自动、手动； 5. 耗电量(220V, 50Hz)：≤300kWh； 6. 外部材料：彩色涂层钢板； 7. 内部材料：不锈钢； 8. 外门：涂层钢板、玻璃(带观察门)； 9. 搁架材料：可调节, 漆包钢丝搁架； 10. 搁架数量：≥5 个； 11. 隔热层：硬质亚胺酯原位整体发泡； 12. 循环系统：强制空气循环； 13. 压缩机：全封闭型，输出功率：≥250W； 14. 加热器功率：≥300W； 15. 温度设定方式：带键锁数字设定，数字显示； 16. 温度控制方式：微电脑 PID 控制系统(压缩机启动后为 ON-OFF 控制)； 17. 自动设置温度报警：偏离设定值±1℃~	2	工业	

		±5℃，可调； 18. 温度传感器：热敏电阻温度传感器； 19. 过热报警方式：声音与灯光双重报警； 20. 程序功能：单个程序支持设定 12 个步骤，最多 98 个循环；可存储不少于 10 个程序； ★21. 温度波动范围：±0.2℃以内(加热器 PID 控制时)(设定 50℃，环境温度 20℃，无负载)；±1.5℃以内(压缩机 ON-OFF 控制时)(设定 5℃，环境温度 20℃，无负载)。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2. 温度均匀性：±0.5℃（设定 37℃，环境温度 20℃，无负载）； 23. 灯：1 盏 15W 荧光灯(设定温度+5℃～50℃)。			
9	植物组培培养箱	1. 温度范围：5℃～45℃； 2. 控温精度：±0.1℃； 3. 均匀度：±0.8℃（同一层面）； ★4. 0-400 μmol/m²/s（0-100%无极可调）。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5. 光照方式：顶置式水平安装； 6. 配备空气弥散装置，可提供垂直气流； 7. 每层培养区域配置独立风道； 8. ≥7 寸彩色液晶触摸控制器； 9. 具备 24 段可编程控制功能，支持北京时间实时运行，可对温度、光照度、湿度等参数进行编程组合； 10. 采用可编程控制器，具备 PID 控制功能； 11. 控制系统具有启动和停止、时钟记忆、	3	工业	

		带电指示、停电记忆、来电恢复功能； 12. 控制器带有故障显示和自诊断功能，方便用户报修和自助处理； 13. 具备三级密码管理功能，级别至少包含用户、负责人、厂家；控制器可存储数据记录不少于 2 年； 14. 制冷系统采用热气旁通技术； 15. 每层培养区域光照系统独立可调，层与层之间光照互不干扰； 16. 安全装置：压缩机过热、风机过热、超温、压缩机超压、过载保护； 17. 内部容积（L）：$\geq 1200L$；内腔尺寸$\geq 1350*650*1500mm$； ■18. 配置要求：主机 1 台、灯板 4 块、层板 4 块、说明书 1 份、保修卡 1 份。			
10	紫外交联仪	1. UV波长：254nm； 2. 照射时间测量范围：0-999.9min； 3. UV辐射能量：$\geq 5mw/cm^2$； 4. 配置6支8W灯管；可设定并存储不少于50组曝光能量及50组曝光时间；支持手动设置曝光能量与曝光时间； 5. 曝光能量测量范围：0-99.99J(焦耳)； 6. 曝光时间测量范围：0-999.9min； 7. 交互界面：配置≥ 4寸彩色触摸屏。	1	工业	
11	电调测温热像仪	1. 测量方式：非接触式； 2. 探测器类型：单元红外探测器； 3. 热灵敏度/NETD：$< 50mk$； 4. 光谱范围：8-14 μm； 5. 红外分辨率：$\geq 640 \times 512$；	1	工业	

		6. 测温范围：-20℃~550℃； 7. 精度：±2℃或读数的±2%； 8. 帧频：≥25Hz。			
12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1. 可用于核酸、蛋白、细菌等物质的浓度检测，以及未知样品的吸光值测定； 2. 检测单元：≥2048 像素 CCD 阵列光谱仪； 3. 光源：闪烁氙灯； 4. 显示屏：≥7 寸触摸屏； ★5. 光程：具有不低于 5 个可自动调节的光程（0.03、0.05、0.1、0.2、1.0mm）。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6. 波长范围（nm）：185-910；在波长范围内可根据需要设置，检测对应的吸光值； 7. 波长准确度：±1nm； 8. 波长分辨率：≤3nm； 9. 检测时间：≤5 秒； 10. 吸光度精确度：0.002A（1mm 光程）； 11. 吸光度准确度：±2%（0.86Aat257nm）； 12. 微量样品浓度检测范围：2ng/μL-27500ng/mLdsDNA； 0.06mg/mL-820mg/mLBSA； 0.03mg/mL-400mg/mL IgG； 13. 基座吸光度范围 Abs：0-550（等效 10mm 光程）； 14. 基座最小样本量：≤0.5 μL； 15. 具备自动空白功能，具备自动检测功能； 16. 仪器具有光谱强度诊断功能，可自行诊断 200-900nm 的光谱强度；	2	工业	

		17. 仪器具有加样后自动检测功能,可缩短连续检测多个样品的时间; 18. 数据储存: 可完整保存检测中所有波长数据。可随时读取结果中各波长的吸光值; 19. 配置 OD600 检测单元,专门用于比色皿模式下 OD600 检测,每次检测数量不少于 2 个。			
13	高效植物组织破碎仪	1. 显示方式: 仪器采用≥ 7 寸 TFT 触摸屏显示; 2. 间隙、连续脉冲模式; 3. 可创建并储存≥ 20 组操作程序; 4. 具有超温、过载和时间报警功能; 5. 超声时间, 功率连续可调, 稳定性好; 6. 隔间装置采用钣金等材质, 采用模具化设计、带门锁功能; 7. 频率: 20-25KHz; 8. 显示方式: 液晶屏显示; 9. 功率: 20W-1000W 可调; ★10. 破碎容量: 0.5-600ml。(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11. 占空比: 0.1-99.9%; 12. 温度报警: 0~99.9℃; 13. 报警: 时间, 过载, 温度; 14. 定时: 0-999min; 15. 变幅杆: 6mm 变幅杆 1 支, 4mm 变幅杆 1 支。	1	工业	
14	大容量 高低速 冷冻离	1. 结构: 台式; 操作界面: 不小于7英寸触摸屏与物理按键双模式, 可同步显示设定参数与运行参数;	2	工业	

	心机	2. 程序存储：可存储不少于999套程序；支持阶梯程序，组别范围001-010，每程序阶梯段落数2-15；具备≥ 5个快捷程序按键，可一键调用预设程序； 3. 权限管理：具备三级用户权限，级别至少包含管理员、操作员、访客； 4. 数据记录容量：可存储不少于9999条记录； 5. 界面显示：支持转速/离心力与温度的曲线显示；支持中文和英文界面切换； 6. 带实时时间显示，格式：年/月/日/时/分/秒； 7. 数据显示：操作界面同步显示转速与离心力数值； 8. 驱动与调速：线性驱动，具备10档加减速调节功能； 9. 设有瞬时离心专用按键，按住即可根据所需转速离心，长按可连续离心； 10. 机体采用全钢结构，离心室内腔为316不锈钢材质加环保防腐涂层处理，抗腐蚀，耐酸碱； 11. 离心机门盖开启后或待机状态下，若5分钟内无任何操作，压缩机自动停止工作；具备不平衡保护功能，采用电子陀螺仪进行不平衡监测； 12. 制冷系统采用压缩机循环制冷；离心机在最高转速运行时，腔内温度可维持在不低于-4°C； 13. 具备转子自动识别功能；			
--	----	---	--	--	--

		★14. 最大容量:水平转子$\geq 4 \times 1000\text{ml}$/角转子$\geq 6 \times 250\text{ml}$; 最高转速$\geq 16000\text{rpm}$; 最大相对离心力$\geq 27375 \times g$。(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15. 温度设置范围: $-20^{\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温度精度: $\pm 1.0^{\circ}\text{C}$; 16. 整机噪声: $\leq 65\text{dB (A)}$; 转速精度: $\pm 10\text{r/min}$; 定时范围: $1\text{s} \sim 99\text{h}59\text{min}59\text{s}$; ■17. 转子配置: $4 \times 1000\text{mL}$ 水平转子 1 个 (最高转速$\geq 4200\text{rpm}$, 最大离心力$\geq 3983 \times g$), 含适配器: $4 \times 10 \times 50 \text{ mL}$ 1 套、$4 \times 1 \times 500\text{mL}$ 1 套、$4 \times 24 \times 15\text{mL}$ 1 套、$4 \times 2 \times 96$ 孔酶标板吊篮 1 套。$8 \times 50 \text{ mL}$ 尖圆底角转子 1 个 (最高转速$\geq 12000 \text{ rpm}$, 最大离心力$\geq 15213 \times g$)。			
15	体式显微镜	1. 光学系统: 无穷远复消色差光学系统; 支持明场, 暗场、偏光等观察方式; 2. 变倍比: 光学变倍比$\geq 9.1:1$, 实现从宏观到微观连续观察; ★3. 变倍体倍率: $\geq 0.6-5.5\text{X}$, 最小倍率$\leq 0.6\text{X}$, 最大倍率$\geq 5.5\text{X}$, 实现连续变倍, 在 0.6X、1X、2X、3X、4X、5X、5.5X 每个倍率处具有定位机构固定倍率, ≥ 7 处准确定位, 可保证观测测量的重复性精度。(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4. 物镜: 内置 1X 平场复消色差物镜, 工作距离$\geq 125\text{mm}$。(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6. 目镜: 10X 广角目镜, 目镜视度$\pm 5^{\circ}$ 可	2	工业	

		调，观察视场数$\geq 23\text{mm}$，1X 物镜下观察视野$\geq 38.3\text{mm}$； 7. 放大倍数：整机在 10X 目镜、1X 物镜下放大倍数最小倍$\leq 6\text{X}$，最大倍率$\geq 55\text{X}$； 8. 目镜筒：人机学双目镜筒，瞳距调节范围$\geq 55\text{--}75\text{mm}$； 9. 调焦机构：粗动调节旋钮，调焦行程$\geq 133\text{mm}$，可实现双段工作行程变更，变更尺寸$\geq 70\text{mm}$； 10. 底座：配备 LED 上下照明系统。底座厚度$\leq 18\text{mm}$，底座尺寸$\geq 345\text{mm} \times 300\text{mm}$； 11. 配备$\geq 2000$ 万像素彩色摄像头；传感器类型：CMOS，传感器尺寸：≥ 1 英寸，物理分辨率$\geq 5472 \times 3648$，像素尺寸$\geq 2.4 \mu\text{m} \times 2.4 \mu\text{m}$，最大帧率$\geq 30\text{fps}$，比特深度 8bit 或 10bit，卷帘快门，色温范围 2000 - 15000K； 12. 配套图像分析软件，具备拍照、视频录制、测量、图像拼接、景深融合功能； 13. 配套数据处理设备（需在投标响应表中列出产品品牌和型号，否则视为本条参数不响应）：处理器核心数≥ 6；内存$\geq 16\text{GB}$；存储：512 GB 固态硬盘+1 TB 机械硬盘；独立显卡，显存$\geq 4\text{GB}$；显示器：≥ 27 英寸液晶显示器。			
16	移液器	1. 操作模式：手动； 2. 通道数：单道； 3. 容量范围：0.1μl–10ml； 4. 配备以下规格量程：0.1 – 2.5 μL、0.5	43	工业	

		- 10 μ L、2 - 20 μ L、10 - 100 μ L、20 - 200 μ L、100 - 1000 μ L; 5. 移液器按钮具有不同颜色，以区分量程； 7. 可整支高温高压消毒。主体采用耐酸碱、抗老化的聚合物材质； 8. 配置：单支。（此次合计购置 43 支，其中：0.1 - 2.5 μ L 量程 6 支，0.5 - 10 μ L 量程 6 支，2 - 20 μ L 量程 7 支，10 - 100 μ L 量程 6 支，20 - 200 μ L 量程 6 支，100 - 1000 μ L 量程 12 支。）			
17	植物光照培养箱	1. 工作条件 1.1 电源：220V，10A； 1.2 总功率：≤ 2000W； 1.3 环境温度：10-35° C； 1.4 环境湿度：不大于 80%相对湿度； 2. 技术性能 2.1 控制系统 2.1.1 配置≥ 10 英寸彩色触摸屏，中文或英文操作界面任意转换。可实时显示设定值及测量值，PID 精确运行，可控制温度、湿度、光照强度、二氧化碳浓度等； 2.1.2 具有程序控制系统，程序分手动、时钟、定时等三种以上程控模式，其中时钟模式及定时模式下可存储不小于 100 种程序，每种程序下可编制 24 段运行阶梯。并以中文或英文的方式保存； 2.1.3 控制器采用模块化设计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2.1.4 具备多级密码权限管理功能，可区分	1	工业	

	管理员、使用人员、维护员； 2.1.5 具备故障诊断功能，屏幕可显示故障信息并触发蜂鸣报警； 2.1.6 可存储不少于 30 万组设定程序及测量数据，数据存储时间间隔可设置；支持运行数据及报警数据通过 U 盘导出； 2.1.7 断电恢复功能可设置开启或关闭。具有光照间歇功能。可对加热、制冷、光照、加湿、除湿等功能进行禁用设置； 2.2 光源系统 2.2.1 光源位置：顶置 LED 光源； ★2.2.2 光源参数：色温$\geq 4100\text{K}$ 全光谱灯珠；同一水平面光照均匀性偏差$\leq 5\%$；光源端口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2.3 亮度调节：调节范围 0-100%，步进 1%； 2.2.4 最大光照强度：距离光源 15cm 处，光照强度$\geq 1100 \mu\text{mol}/\text{m}^2/\text{s}$； 2.3 温度及湿度控制系统 2.3.1 配备带热气旁通的空气冷却/加热装置，压缩机可连续运行； 2.3.2 采用平衡式温度控制方式，制冷系统可以控制蒸发器温度，使蒸发器温度恒定，且不会低于零度，无需除霜，避免除霜对箱体内温度造成影响； 2.3.3 温度范围（$^{\circ}\text{C}$）：有光照 $5^{\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无光照 $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环境温度$@25^{\circ}\text{C}$），温度控制精度 0.1°C，温度均一性$\pm 0.2^{\circ}\text{C}$；			
--	---	--	--	--

	2.3.4 采用超声波雾化器加湿，内置不锈钢水箱，外部配备副水箱，自吸式水泵补水，内有冷凝水回收装置； 2.3.5 湿度控制范围：40～90%RH；湿度控制精度：±2%RH； 2.4 安全系统 2.4.1 报警种类：开门超时报警；温度超限报警保护；湿度超限报警；温度传感器故障报警保护；湿度传感器故障报警；加湿水位低报警及缺水保护功能；灯光寿命报警；冷凝器除尘报警，报警信息可在触摸屏滚动提醒； 2.4.2 温度保护：具备双重超温保护功能，第一重与第二重超温保护独立运行； 2.4.3 安全装置：压缩机过载保护、超温保护装置、漏电保护、电流过载保护装置； 2.4.4 控制系统会根据故障原因选择判断是否停机运行，保证设备及样本安全； 2.5 箱体结构 2.5.1 内部容积：≥850L； 2.5.2 配置≥3层隔板，总培养面积≥1.65m²，单层隔板最大负载≥40kg，最大生长高度≥38cm，隔板高度可根据实际需求任意调节； 2.5.3 外部材质采用≥1.2mm厚镀锌钢材，表面环保型粉末涂层。内部采用≥1mm厚304不锈钢板，表面采用高耐用的反光涂层，可有效抑制箱体霉菌污染，提高光照强度及光照均匀度；			
--	---	--	--	--

		2.5.4 风速可调。确保工作室内部风速、温度、湿度均匀分布，减少温度和湿度差异； 2.5.5 箱体左右两侧配置可调节流量的空气流入口及流出口； 2.5.6 箱体保温层厚度$\geq 5.5\text{cm}$，配置直径$\geq 3.5\text{cm}$测试孔，带气密塞； 2.5.7 配备旋转脚轮，带锁定及水平调节功能。			
18	PCR仪1	1. 样本容量：96孔$\times 0.2\text{mL}$。适用耗材：全裙边、半裙边及无裙边96孔PCR板，以及8联排管、单管； 2. 液晶显示：配备≥ 7英寸彩色触摸屏； 3. 温度范围：4°C–99.9°C； ★4. 最大升降温速度：$\leq 5^{\circ}\text{C}/\text{sec}$。（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5. 温度显示分辨率：0.1°C； 6. 温度均匀性：$\leq \pm 0.3^{\circ}\text{C}$； 7. 温度准确性：$\leq \pm 0.1^{\circ}\text{C}$（$55^{\circ}\text{C}$测得）； 8. 热盖：热盖压力由仪器根据试管高度自动调节，无需手动； 9. 热盖温度范围：室温$+5^{\circ}\text{C}$~110°C（105°C~110°C可设定）； 10. 温控方式：BLOCK, 模拟TUBE模式； 11. 变温速度可调：0.1°C–4.5°C； ★12. 梯度温差范围：1°C–36°C，精度$\pm 0.5^{\circ}\text{C}$。（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13. 时间递增/递减：0–9分59秒可做LongPCR实验； 14. 温度递增/递减：0.1–9.9°C可做	8	工业	

		TouchdownPCR 实验; 15. 程序存储量: ≥ 1000 组; 16. 热盖温度范围: 室温+5℃~110℃ (105℃~110℃可设定); 17. 热盖功能: 样品台温度低于用户设定值时或程序结束时, 热盖自动关闭加热。			
19	纯水机	1. 产水量: ≥ 20 升/小时; 2. 正面出水口: 2 个, 分别为 RO 反渗透水取水口和 UP 超纯水取水口; 3. 出水水质参数: 3.1UP 超纯水水质: ★3.1.1 电阻率(25℃): $\leq 18.5 \text{ M}\Omega \cdot \text{cm}$。(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3.1.2 电导率(25℃): $\leq 0.055 \mu \text{S/cm}$; 3.1.3 TOC: $\leq 5 \text{ ppb}$; 3.1.4 微粒$<1/\text{ml}$ ($>0.2 \mu \text{m}$); 3.1.5 细菌$<0.01 \text{ CFU/ml}$; 3.2 RO 反渗透水水质: 3.2.1 无机离子截留率: 98-99%; 3.2.2 可溶性有机物截留率$>99\%$ (MW>300 Dalton); 3.2.3 微粒及细菌去除率$>99\%$; 4. 操作系统: 4.1LCD 显示屏, 尺寸$\geq 68\text{mm} \times 87\text{mm}$; 4.2 可显示冲洗、制水、水满、缺水、检修等系统工作状态; 4.3 具备 RO 反渗透水与 DI 去离子水 (或 UP 超纯水) 的水质水温实时监测及超标报警功能;	1	工业	

		4.4 具备 4 级（PP/PC/RO/DI）耗材寿命管理功能，可显示耗材剩余寿命，具备到期更换提示功能； 5. 纯化柱结构要求： 5.1 预处理柱：≥12 英寸，过滤精度 5 μ m，采用活性炭纤维复合纯化柱；纯化柱树脂装填量≥1.2L/根，总量≥2.6L； 5.2 内置压力桶，容积≥1.8L，具备储水及增压的双重功能，采用全封闭结构； 5.3 提供原厂耗材； 5.4 机箱坚固耐腐蚀； 5.5 系统需带漏报报警保护功能，实时监测漏水的发生，及时阻断风险。			
20	超声波细胞破碎仪	1. 采用高变幅比换能器, 标配 6mm 变幅杆； 2. ≥7 英寸 TFT 触摸屏, 可显示时间、温度、功率； 3. 支持连续模式与间隙模式显示，实时显示工作参数及运行状态倒计时； 4. 连续超声模式下，超声时间不少 999min； 5. 间隙模式下，具备开/关秒冲定时器，超声时间可设置 0.1-99.9s，间隙时间可设置 0.1-99.9s，总时间（间隙+超声）可设置时间见不少于 999min； 6. 具备智能微处理控制系统，可存储≥20 组的工作预设程序，可满足不同的实验条件与场景； 7. 超声变频器采用压电晶体变频器，经密封处理； 8. 具有自动振幅和脉冲补偿功能，可维持	4	工业	

		实验过程超声频率稳定，确保探头振幅不因承载变化而变化。			
21	蛋白免疫印迹电泳系统	1. 该系统包含小型垂直槽、转印槽及电源各 1 个； 2. 小型垂直电泳 2.1 可同时运行 1-4 块凝胶； 2.2 胶面积$\geq 8.0\text{cm} \times 7.0\text{cm}$，凝胶厚度有 0.75/1.0/1.5mm 等供选择； 2.3 封边垫条固定在玻板上； 2.4 电泳梳材质为塑料，结构上内置脊； 2.5 具有上样向导，防止泳道遗漏上样或重复上样； 2.6 配备带有凸轮结构的制胶框，可对齐定位； ■2.7 配置：电泳槽 1 个，短玻板 5 块，1.0mm 厚的长玻板 5 块，1.0mm 厚 10 孔的梳子 5 把，垫条 4 个，上样引导器 1 个，胶铲 5 把； 3. 小型转印槽 3.1 转印效率：1 小时内可完成≥ 2 块 $10\text{cm} \times 7.5\text{cm}$ 凝胶转印；支持过夜转印模式； 3.2 电极丝间距$\geq 4\text{cm}$； 3.3 内置制冷芯冷却元件； 3.4 缓冲液用量：$\leq 450\text{mL}$； 4. 基础电源 ★4.1 输出范围：电压 1 - 300V，电流 4 - 400mA，功率$\geq 75\text{W}$。（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4.2 输出类型：恒流、恒压（带自动跨接）；	5	工业	

		4.3 定时器：1min - 999min； 4.4 具备暂停/继续功能； 4.5 显示：3 位数字发光二极管； 4.6 具有断电后自动恢复功能； 4.7 安全保护功能：空载监测、荷载突变监测、过载/短路监测、漏电保护、过压保护。			
22	低温摇床系统	1. 回旋频率精度：±1rpm； 2. 摇板摆动幅度：≥Φ26； 3. 标准配置（配置以下规格和数量的烧瓶）：50ml*5/100ml*5/250ml*4/500ml*3； 4. 托盘尺寸：≥450mm*400mm； 5. 定时范围：0-9999h/min（可不时，连续运行）； 6. 温控范围：4-65℃（25℃）； 7. 温控调节精度：±0.1℃； 8. 温度均匀度：±0.5（37℃，有效工作面）； 9. 温度波动度：≤0.1（37℃）； 10. 容积：≥70L。	1	工业	
23	低温冷冻研磨仪	1. 主要用途：可用于植物组织均质，研磨，细胞破碎，匀浆，材料分散等； 2. 主要技术参数 ★2.1 单次处理时间≤15 秒，可同时处理不少于 48 个样品；适配 48 位低温冷冻适配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2 可兼容研磨管/板规格：48 ×（0.2~0.5mL）、48×2mL、4/12/24×5mL、8×（10~15mL）、2×25mL、2×50mL、2×96 深孔板； 2.3 触摸屏显示	2	工业	

	2.3.1 可存储不少于二十组实验数据； 2.3.2 模式循环：根据设置的实验参数，可在几个设置好的参数间不断循环； 2.4 开盖运行保护：电磁锁定； 2.5 最终出料粒度：$\leq 5\mu\text{m}$； 2.6 研磨平台数(可接纳研磨罐数)>2； 2.7 均质速度：0—70 HZ/秒, 工作时间：0秒-9999 秒，用户可自行设定； 2.8 配备自动中心定位紧固装置及安全锁； 2.9 研磨球材料：不锈钢或石英砂； 2.10 研磨球直径：0.1-30mm； 2.11 加速：可在 2 秒内达到最大速度。减速：可在 2 秒内达到最低速度； 2.12 具备定时启动功能，到达设定时间后自动开始运行； 2.13 研磨方式：支持湿磨、干磨、低温研磨； 2.14 具备制冷功能，温度调节范围：-50°C至室温； 3.15 噪音等级：$<55\text{db}$； 3.16 适配器材质：聚四氟乙烯或合金钢； 3.17 可随意更换适配器； 3.18 配套研磨管开盖工具； 3.19 具有多种物质粉碎提取和快速研磨功能，可对于多种来源标本进行研磨粉碎，研磨管可进行简便式试管压紧； ■4 基本配置： 4.1 主机一台； 4.2 适配器两套；			
--	---	--	--	--

		4.3 研磨珠两瓶； 4.4 研磨管一包； 4.5 开盖工具一个； 4.6 专用加珠枪一把。			
24	低温金属浴系统	1. 控温范围:-10~100℃； 2. 降温幅度:室温下降 30℃； 3. 制冷速度:≤30min(室温下降 30℃)，环境温度 26℃； 4. 温度设定范围:-10~100℃； 5. 温度显示精度:0.1℃； 6. 升温速度:≤15min(20℃升至 100℃)； 7. 定时范围:1min~99h59min。	1	工业	
25	全自动发光成像系统	1. 可用于化学发光，菌落活体成像，植物叶片活体成像等； 2. 整机 2.1 机身及暗箱采用防锈设计； 2.2 样品台进出方式为电动； 2.3 配备≥13 英寸触控屏，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2.4 一体机：机身内置电脑，无需外接电脑主机，预装拍摄及分析软件； 2.5 样品台：暗背景化学发光样品载样台，拍摄面积≥16cm×18cm； 3. 高性能相机总成 3.1 采用 SCMOS 相机； ★3.2 像素:不低于 4600 万像素。（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3.3 芯片尺寸：4/3 英寸。（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1	工业	

		3.4 像素大小：$\geq 2.3\mu\text{m} \times 2.3\mu\text{m}$； 3.5 灰阶：$\geq 16\text{bit}$（65536 灰阶）； 3.6 量子效率：$\geq 95\%$； 3.7 读出噪音：$\leq 1.5\text{e-RMS}$； 3.8 采用四级半导体制冷；降温速率：2min 内可降至-30°C；稳定工作温度：$\leq -30^{\circ}\text{C}$； 3.9 $\leq F0.95$ 大光圈定焦镜头； 4. 辅助光源：双侧 LED 反射光源； 5. 软件 5.1 配套图像采集软件； 5.2 具有单张模式和多张模式，可进行自动或手动曝光，具有自动曝光功能：对于未知样品，软件可自动计算曝光时间，一键成像； 5.3 可通过单次操作同步生成化学发光图像、白光 Marker 图像及叠加图像，并在同一界面同时显示； 5.4 一键保存：可单张保存、全选保存或勾选多张保存，多种保存格式可选； 5.5 具有自动保存源文件和导入功能，可导入源文件再次编辑，防止用户忘记保存或想重新调整图片； 5.6 像素合并：2×2（高分辨模式）、4×4（标准模式）、8×8（高灵敏模式）； 5.7 软件功能：支持发光、白光、叠加图片的剪切、旋转、灰度反转、灰度值调节、打印报告等。拍摄完成的图像可以直接编辑，无需后续再用其他软件进行调节； 5.8 用户管理及日志追踪功能：具有用户分			
--	--	--	--	--	--

		级管理及日志分类查看功能，便于回溯操作以及实验室管理； ■6. 设备配置： 6.1 成像仪主机一台； 6.2 配套分析软件一套； 6.3 配套核酸成像模块一套。			
26	低温摇床震荡培养箱	1. 振荡频率：10-300Rpm； 2. 振荡频率精度：±1Rpm； 3. 振幅：标配：Φ26mm； 4. 温控与运行温度范围：4℃-60℃； 5. 温度均匀性：±0.6℃； 6. 温度调节精度：±0.1℃； 7. 噪音：≤55db； 8. 控制方式：微电脑智能控制； 9. 定时范围：0-999.9 小时； 10. 规格与容量：不少于三层； 11. 外形尺寸(长×宽×高)：不小于 1300mm×800mm×1600mm； 12. 标准配置：万能夹具； 13. 电源：AC220±10%，50-60HZ。	1	工业	
27	高温高压灭菌锅 1	1. ≥75L，配≥2 个灭菌篮； 2. 额定功率：≥2800W； 3. 电源要求：220V±10%，16A； 4. 灭菌温度范围：105℃~135℃； 5. 标配：闭盖检查、安全联锁、过压保护、超温保护、干烧保护、安全阀、水位传感器等； 6. 排汽方式：自动内排，六级排汽。	1	工业	
28	微量冷	1. 主要功能：核酸提取以及实验室样本离	4	工业	

	冻离心机	心； ■2. 设备组成： 2.1 主件：冷冻离心机主机 1 台； 2.2 辅件：24*1.5ml 转子 1 个、12*5ml 转子 1 个； 3. 技术参数： 3.1 采用微机变频控制技术，液晶显示； 3.2 采用单旋钮设置键，方便快速参数设定； 3.3 具有程序快速调用按键，≥9 组常用程序，≥9 档加减速； 3.4 具有转子自动识别和失衡检测功能，确保离心安全性； 3.5 运行中可随时更改参数（rpm/rcf），无需停机； 3.6 定速计时功能达到设定转速后才开始倒计时； 3.7 具备故障自动诊断功能；保护功能至少包括超速保护、超温保护、不平衡保护及电子门盖保护； 3.8 主机最高转速≥18000rpm； ★3.9 温控范围：-20℃～40℃，噪声≤56dB（A）。（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主要功能：主机可独立完成木质素、类黄酮等物质定量测量、波长扫描测量、时间扫描测量、DNA/RNA 测量、多波长测量、GLP 精度验证测量，支持 U 盘数据导出功能； ■2. 设备组成：	3	工业	

	2.1 主件：主机 1 台； 2.2 辅件：10mm 玻璃比色一盒（4 只），10mm 石英比色皿一盒（2 只），软件一套，微孔板离心机一个，移液器 2 套； 3. 技术参数： 3.1 主件性能参数 3.1.1 双光束光学系统，抵消光源波动，确保仪器性能稳定； 3.1.2 配备≥ 7 英寸高清触摸屏； 3.1.3 样品仓配置自动五联池架，可以适用 1-10cm 比色皿； 3.1.4 主机具备光度测量、定量测量、光谱扫描、动力学测试、DNA/蛋白质测试、多波长测试及数据打印功能； 3.1.5 标配光谱扫描软件，可连接电脑，联机后能实现所有主机功能； 3.1.6 光学基座：光学系统采用悬架式设计； 3.1.7 支持通过主机 USB 接口将数据导出至 U 盘；可直接连接 A4 打印机进行数据与图谱打印，无需通过电脑； ★3.1.8 波长范围：包含 190-1100nm，光谱带宽：包含 1.8nm，波长准确度：$\pm 0.5\text{nm}$，波长重复性：$\leq 0.2\text{nm}$，光度准确度：$\pm 0.3\%T$（0-100%T），基线漂移：$\pm 0.001A/h$（500nm 处）。波长扫描测量时，图谱叠加大于 3 条曲线，并可在触摸屏显示，方便对比查看。（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	--	--	--	--

		3.1.9 检测器：硅光二极管； 3.1.10 光源：钨灯、氙灯。			
30	▲正置 微分干 涉显微 镜	1. 主机 1.1 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系统，具有明场、微分干涉 DIC 两种观察方式； 1.2 主机结构：主机采用分层结构，可安装落射滤光块转盘； ★1.3 射光源：内置柯勒照明，光源类型为高显色型 LED，使用寿命≥ 50000 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1.4 主机集成以下控制部件：ND 滤光片缩回/伸出开关、图像拍摄按钮（具备光强记忆功能）、光强开关、强度控制旋钮（具备预设功能）； 1.5 物镜转换器：≥ 6 孔物镜转换器；转换器带有 DIC 棱镜插槽； 1.6 调焦机构：同轴粗调焦/微调焦，调焦行程$\geq 29\text{mm}$（向上$\geq 3\text{mm}$/向下$\geq 26\text{mm}$）、粗调扭矩可调； 1.7 三目镜筒，分光比例支持：目镜 100%/端口 0%、目镜 20%/端口 80%、目镜 0%/端口 100%，可接驳摄像头。目镜：10X 超宽视野目镜，视场数$\geq 25\text{ mm}$。双目屈光度均独立可调； 1.8 聚光镜：转盘式系统聚光镜 $N.A \geq 0.9$；具备全套微分干涉附件； 1.9 载物台：载物台：右手柄，陶瓷涂层，行程$\geq 78\text{ (X)} \times 54\text{ (Y)}\text{ mm}$，带游标校准；手柄高度和扭矩可调；	1	工业	

	★1.10 物镜：平场半复消色差系列，共 5 颗，参数需满足以下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 4X N. A. $\geq$ 0.13, W. D. $\geq$17.2mm; 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 10X N. A. $\geq$ 0.3, W. D. $\geq$16mm; 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 20X N. A. $\geq$ 0.5, W. D. $\geq$2.1mm; 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 40X N. A. $\geq$ 0.75, W. D. $\geq$0.66mm; 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 100X Oil N. A. $\geq$ 1.3, W. D. $\geq$0.16mm; 2. CMOS 成像系统 2.1 图像传感器规格：彩色 CMOS 图像传感器，尺寸：$\geq$35.5x23.5mm; ★2.2 物理像素：$\geq$2390 万像素。（非像素位移技术获得）、单次拍摄最大分辨率：不低于 6000X3984。（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3 响应速度：9fps (最大分辨率$\geq$6000X3984 下)。66fps (分辨率$\geq$1920x1080 下)。可使用 ROI 模式； 2.4 曝光时间：100 微秒-120 秒； 2.5 电脑接口：支持 USB、GEN 接口； 2.6 可同时实现彩色拍摄和单色拍摄，彩色模式可拍摄 400-680nm 彩色图像。单色模式可拍摄 400-850nm 的图像； 3. 配套控制分析及数据处理系统			
--	--	--	--	--

		3.1 配套中文软件,主要功能:摄像头控制、单幅及动态图像拍摄、时间序列图像获取、多点图像拍摄、AVI 动态流拍摄、物镜定标、直方图显示、手动测量; 3.2 数据处理系统(需在投标响应表中列出产品品牌和型号,否则视为本条参数不响应): 处理器核心数≥ 6; 内存$\geq 16\text{GB}$; 存储: 512GB 固态硬盘+1TB 机械硬盘; 独立显卡, 显存$\geq 4\text{ GB}$; 显示器: ≥ 27 英寸液晶显示器; ■4. 基本配置: 4.1 显微镜主机 1 套; 4.2 透射明场照明系统 1 套; 4.3 物镜(倍率包含: $4\times$、$10\times$、$20\times$、$40\times$、$100\times$) 1 套; 4.4 彩色相机及软件控制系统 1 套; 4.5 数据处理系统 1 套; 4.6 微分干涉 DIC 附件 1 套; 4.7 必配的附件、配件、专用工具、消耗品等各 1 套; 5. 如果仪器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维修服务的请求后,仪器公司工程师应在 8 小时内作出应答,进行电话指导,网上诊断协助排除故障,解决问题,必要时,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			
31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配备不小于 10 英寸彩色触摸屏,显示屏与主机采用无线连接,可手持移动操作; 2. 灯源室为开放式结构,无需拆卸仪器外壳即可更换氙灯和钨灯;	1	工业	

	系统	3. 光学系统：CT 式双光束光学系统单，$\geq 1200\text{mm}$/条全息光栅； 4. 波长范围：190~1100nm； 5. 光谱带宽：0.5、1、2、4、5nm 五档连续可调； ★6. 波长准确度：$\pm 0.3\text{nm}$(全波长范围)。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7. 波长重复性：$\leq 0.1\text{nm}$； 8. 透射比准确度：$\pm 0.3\%T$； 9. 透射比重复性：$\leq 0.1\%T$； 10. 杂散光：$\leq 0.03\%T@220\text{nm}\&360\text{nm}$； 11. 基线平直度：$\pm 0.0008A$； 12. 噪声：0%线噪声$\leq 0.05\%T$；100%线噪声：$\leq 0.1\%T$； 13. 漂移：$\leq 0.0008A$； 14. 光度范围：0~200%T/-4~4A/0~9999C； 15. 仪器功能：主机可独立完成定量分析、定性分析、动力学分析、DNA/RNA 测试多波长分析等专用测试程序； 16. 内存：$\geq 32G$； 17. 配套数据处理系统（需在投标响应表中列出产品品牌和型号，否则视为本条参数不响应）：处理器核心数≥ 6；内存$\geq 16GB$；存储：512GB 固态硬盘+1TB 机械硬盘；独立显卡，显存$\geq 4GB$；显示器：≥ 27 英寸液晶显示器； 18. 配套软件：功能包括功能包含定量测量、定性测量、时间测量、DNA/蛋白测量、			
--	----	---	--	--	--

		多波长测量、3D 图谱分析等； 19. 数据输出方式：支持 U 盘导出、Wi-Fi 打印及邮件发送。			
32	光照培养箱	1. 体外部材质为冷轧钢板，并进行防锈处理，内部材质为不锈钢； 2. 箱体保温采用整体高密度聚氨酯材料发泡工艺； 3. 采用≥ 4英寸彩色触摸屏控制器，多组数据可同屏显示；具备多段可编程功能。控制器安全管理具备多级密码保护功能，至少含管理员、技术人员等多级密码保护； 4. 培养箱光源为 350-800nm 全光谱 LED 冷光源植物生长灯； 5. 培养箱加热采用高温 PID 加热技术； 6. 箱内空气循环系统具有轴流风扇及循环风道设计； 7. 培养箱具有自然新风换气功能；培养箱标配机械门锁； 8. 容积：$\geq 300-500\text{L}$，光照度(lux):$0\sim 25000\text{LUX}$(无极调光)，光源层数：≥ 3层； 9. 控温范围:无光照:$0\sim 50^{\circ}\text{C}$，有光照:$5\sim 50^{\circ}\text{C}$，控温精度:$\pm 0.1^{\circ}\text{C}$； 10. 控温波动度/温度均匀度:$\pm 1^{\circ}\text{C}$（实验条件为空载，环境温度 20°C、湿度 50%RH）； 11. 时间设定:定时运行/连续运行。	3	工业	
33	超低温植物培养箱	1. 箱体外部材质为冷轧钢板，并进行防锈处理，内部材质为不锈钢； 2. 箱体保温采用整体高密度聚氨酯材料发泡工艺；	1	工业	

	3. 箱内隔板材质为不锈钢，采用模具压制成型，高度可调节且可拆卸； 4. 采用≥ 4英寸彩色触摸屏控制器，多组数据可同屏显示；具备多段可编程功； 5. 控制器安全管理具备多级密码保护功能，至少含管理员、技术人员等多级密码保护； 6. 培养箱光源为 350-800nm 全光谱 LED 冷光源植物生长灯； 7. 光源灯组支架材质为铝合金；每组灯配备防护罩；采用直流低电压供电。灯组通过卡扣及防水对接电源线连接，安装于箱体每层顶部； 8. 具备无极调光功能，可设定光照强度值； 9. 培养箱制冷采用压缩机组和环保型制冷剂，冷热换热器均采用全铜制作； 10. 培养箱加湿采用内置加湿模块，自动供水； 11. 培养箱具有电子热气旁通除霜功能； 12. 培养箱加热采用高温 PID 加热技术，翅片式不锈钢加热器； 13. 箱内空气循环系统具有轴流风扇及循环风道设计； 14. 培养箱具有自然新风换气功能，确保箱内空气新鲜； 15. 培养箱标配机械门锁设计，保证样品安全； ★16. 容积：$\geq 500\text{L}$，光照：$0\sim 30000\text{LUX}$（无极调光），光源层数：≥ 3 层。（投标文件			
--	---	--	--	--

		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17. 控温范围：-10~50℃，控温精度：±0.1℃； 18. 控温波动度/温度均匀度：±1℃（实验条件为空载，环境温度 20℃、湿度 50%RH）； 19. 控湿范围：40%~95%RH，控湿精度：±1%RH； 20. 控湿波动度：±3%RH~±7%RH； 21. 时间设定：定时运行/连续运行。			
34	小型高速冷冻离心机	★1. 最大相对离心力（rcf）：≥21,300×g（15,060rpm）。（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 转速/离心力：100 - 5,000rpm，10rpm 递增，5,000-15,060rpm，100rpm 递增；50 - 2990xg, 50xrcf 递增；3,000-21,300xg, 100rcf 递增； 3. 离心时间：0-1min, 5s 递增；1-2min, 10s 递增；2 - 10min, 30s 递增；>10min, 1min 递增；连续离心； ★4. 最大转子容量：24×1.5/2.0mL 离心管，10×5mL 离心管，96×0.2mLPCR 管。（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5. 所有转子均可以和 5425 共用、互换； 6. 离心机噪音水平：<54dB(A)； 7. 从零加速至最高转速的时间：≤15 秒； 8. 从最高转速降速至零的时间：≤15 秒； 9. 离心计时：5 秒-9 小时 59 分钟，可连续离心； 10. 具有安全抗震动的离心机盖自锁系统；	1	工业	

	11. 具备软刹车功能，防止重悬，保护敏感样品； 12. 转子材质为铝合金； 13. 具备独立瞬时离心按键，无需持续按压；瞬时离心最高转速可设定； 14. 具备 rpm（转速）/rcf（相对离心力）转换按键； 15. 具备定速计时功能，达到设定转速后开始倒计时； 16. 具备离心结束计时功能，便于观察，便于判断是否需要再次离心； 17. 具有气密性转子盖，转子可高温高压灭菌； 18. 转子盖采用快速锁定结构，锁紧或打开的操作旋转角度$\leq 1/4$ 圈（即$\leq 90^\circ$）； 19. 温控范围：-10°C 至 40°C； 20. 即使在最高转速也可保持 4°C 以下； 21. 具备快速预冷功能，从室温降至 4°C ≤ 8 分钟； 22. 配备高效压缩机控制，具有自动待机功能； 23. 配备冷凝水槽，防止离心机受腐蚀； 24. 配套电子天平 24.1 可用于离心前样品称量； 24.2 技术要求 24.2.1 称量范围：$0\sim 220\text{g}$，可读性：1mg； 24.2.2 重复性（5%载荷下）$\leq 1\text{mg}$； 24.2.3 线性偏差：0.6mg； 24.2.4 灵敏度偏移（标称加载下）：5mg；			
--	---	--	--	--

		24.2.5 最小称量值 (5%载荷下, $k=2$, $U=1\%$) $\leq 140\text{mg}$; 24.2.6 稳定时间: $\leq 1.5\text{s}$; 24.2.7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43。			
35	PH 计电导率仪一体机系统	1. PH 计电导率仪一体机 1.1 配备彩色显示屏; 1.2 二合一设计: 既可便携移动至户外测量, 也可在实验室操作台使用; 1.3 可用于测量 pH 值、电导率、温度等; 1.4 兼顾实验室和在线测量: 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1.5 支持多语言显示 (至少包含中文、英文); 1.6 具备电极状态提示功能; 操作界面具备常规与专家两种模式; 1.7 2. 配套普通 PH 计 2.1 LCD 显示屏; 2.2 可自动识别标准缓冲溶液, 至少包含 pH4.00、pH6.86、pH9.18; 2.3 三点校准, 具有手动、自动温度补偿功能; 2.4 可测量 pH、温度、mV (ORP); 2.5 配用 pH 复合电极; 2.6 配带 USB 通讯接口数据采集软件; 2.7 测量范围: PH $(-2.00 \sim 19.99)$; MV $(0 \sim \pm 1999)$; 温度 $(0.0 \sim 80.0)^\circ\text{C}$; 2.8 基本误差: PH: $\pm 0.01\text{PH}$; 温度: $\pm 0.1^\circ\text{C}$;	1	工业	

		2.9 稳定性：±0.01PH/3h； 3. 配套普通电导率仪 3.1 显示屏：带背光和一行点阵的 LCD 显示屏； 3.2 电阻率分辨率：0.01 0hm； 3.3 电导率测量范围：0.001 μ S/cm - 1000mS/cm； 3.4 电导率准确度（±）：≤0.5%； 3.5 温度解析度：≤0.3° C。 ■4. 基本配置： PH 计电导率仪一体机 1 台、普通 PH 计 1 台及普通电导率仪 1 台。			
36	PCR 仪 -2	1. 配备 5.5 英寸及以上彩色液晶显示屏，可实时显示温度控制及运行状态； 2. 支持用户设置休眠模式； 3. 实验通量：96 孔，实验体系：1-100ul； 4. 标准反应模板：96-well×0.2ml 反应板或 96 个 0.2mlPCR 管； ★5. 最大升降温速率≥4℃/秒，且升温和降温速率一致。（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6. 温控范围：4-100℃； ★7. 拥有动态温度梯度功能：八温区温度梯度；温度梯度范围：30-100℃；温差范围：1-25℃；各梯度区域温度孵育时间一致。（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8. 可存储≥500 个用户程序； 9. 接口：1 个 USB，可扩展内存。	2	工业	
37	水平电泳系统	1. 用途：可用于鉴定、分离、制备 DNA，以及测定其分子量；	2	工业	

		2. 技术参数 2.1 制胶器通过模具成型，可制备四种不同尺寸凝胶； 2.2 采用透明上盖开孔式设计； 2.3 槽体碳酸酯注塑成型，无渗漏； 2.4 采用桥式结构； 2.5 导线采用高柔韧性材料；开盖自动断电； 2.6 电极架及电极头可拆卸； 2.7 耐高温，不变形； 2.8 液晶显示，可同时显示电压、电流和定时时间； 2.9 输出范围(显示分辨率):6~600V(1V); 4~400mA (1mA) ; 2.10 具有过压、过流、过载、变载、空载等多项报警保护功能。			
38	人工气候箱	1. 箱体外部采用冷轧钢板焊接成型，静电喷塑防锈处理，内部采用不锈钢制作，易清洁耐腐蚀； 2. 箱体保温采用整体高密度聚氨酯材料发泡工艺； 3. 箱内隔板材质为不锈钢，采用模具压制成型，高度可调节且可拆卸； 4. 具有≥ 4.0寸彩色触摸屏智能控制器，多组数据一屏显示； 5. 控制器具备多级密码保护功能，级别至少包含管理员、厂商技术人员； 6. 控制器具有手机远程物联操作系统端口，可连接手机使用微信 APP 小程序远程	1	工业	

	操作培养箱，运行数据云端存储； 7. 控制器具有 CO₂ 连接端口，可连接 CO₂ 传感器，实时控制培养箱内 CO₂ 浓度； 8. 光源：350-800nm 全光谱 LED 冷光源，红光峰值波长 660nm、绿光峰值波长 525nm、蓝光峰值波长 450nm； 9. 光源灯组采用直流低电压供电方式，采用全铝合金支架，每组灯具有透明防护罩； 10. 灯组通过卡扣及防水对接电源线连接，安装于箱体内部每层顶部； 11. 控光方式：具备无极调光功能，可设定光照强度值； 12. 培养箱制冷采用压缩机组和环保型制冷剂，冷热交换器均采用全铜制作； 13. 培养箱加湿采用内置加湿模块，自动供水； 14. 培养箱加热采用高温 PID 加热技术，翅片式不锈钢加热器； 15. 箱内空气循环系统具有轴流风扇及循环风道设计； 16. 培养箱具有自然新风换气功能，确保箱内空气新鲜； 17. 培养箱标配机械门锁设计，保证样品安全； ★ 18. 容积 ≥ 500L，光照度 (lux)：0 ~ 30000LUX (无极调光)，光源层数：3 层。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19. 控温范围：无光照:0~50℃，有光照:5~50℃，控温精度:±0.1℃；			
--	---	--	--	--

		20. 控温波动度/温度均匀度: $\pm 1^{\circ}\text{C}$ (实验条件为空载, 环境温度 20°C、湿度 50%RH); 21. 控湿范围: 40%~95%RH, 控湿精度: $\pm 1\%\text{RH}$, 控湿波动度: $\pm 3\%\text{RH} \sim \pm 7\%\text{RH}$; 22. 工作环境: $5 \sim 35^{\circ}\text{C}$, 电源: 220V/50HZ, 时间设定: 定时运行/连续运行; 23. 内部材料: 不锈钢, 外部材料: 冷轧钢板表面喷塑; 24. 工作室尺寸 mm: $\geq 660 \times 660 \times 1150$。			
39	全自动高压灭菌锅 2	1. 容量: 55-60 升, 立式结构, 底部带脚轮, 腔体直径 $\geq 40\text{cm}$, 腔体高度 $\geq 50\text{cm}$, 方便放置大件物品; ★2. 压力容器设计温度 ≥ 150 度、设计压力 $\geq 0.40\text{MPa}$, 设计使用年限 ≥ 20 年。(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3. 灭菌工作温度 105-138 摄氏度; 4. 地面到操作台面的高度不超过 90cm; 5. 灭菌腔底配备不少于三种不同的干烧保护装置, 至少包含液胀式、铜质温度感应式、水位传感器; 6. 开关盖方式: 上掀式开盖, 下压式关盖, 单手可操作; 配备机械连锁装置; 7. 快速开门结构设计: 从开启腔门至完全敞开的时间 ≤ 3 秒; 8. 采用 ≥ 7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可显示灭菌器工作状态; 触摸屏支持戴手套操作; 具备不少于五级用户权限管理功能; 9. 压力保护装置: 具有安全阀和压力开关两种及以上压力保护装置, 安全阀起跳压	1	工业	

		力$\geq 0.30\text{MPa}$; 10. 集气瓶: 内部前置集气瓶收集废水; 11. 标配冷却系统: 灭菌结束可快速降低腔体温度; 12. 安全装置: 八柱均分、闭盖检查系统、电动式双内锁、冷却锁 OPEN 温度、缺水保护、过压双重保护、自动故障检测系统、后台安全测试程序、温度监控、漏电保护、过流与短路保护; 13. 附件: 不锈钢提篮 2 个, 冷却风扇 1 套。			
40	植物根系表型分析系统	1. 拓扑分析: 能自动进行根系的拓扑分析, 自动确定根的连接数、长度、体积等参数, 可自动区分侧根等级自动分析主根或任意一支侧根的参数等, 根系等级可分为不少于 8 级; 2. 根瘤分析: 可自动识别并分析根瘤体积在根系中的占比, 以客观确定根瘤数、根瘤表面积、根瘤表面积贡献量、根瘤体积和根瘤体积贡献量, 可手动添加未识别的根瘤, 也可删除系统识别错误的根瘤; 3. 连接分析: 可准确分析根系内各根段的角度关系; 4. 分段测量功能: 可按直径、投影面积、表面积、体积及长度进行根系分段和分档, 支持自定义分档设置。系统自动测量各直径段的长度、投影面积、表面积、体积等参数及其分布, 并输出数据直方图; 5. 智能校正: 可对根系进行合并分叉、删除连接、合并根尖、断开连接、毛刺去除、	1	工业	

		主根修正、侧根修正、根粗修正等校正； 6. 自动剔除杂点：可通过设定像素值剔除杂点，凸显目标根系轮廓； 7. 自动标定：用户输入扫描像素后，软件自动换算实际长度； 8. 支持对图片分析的参数进行勾选设置，可用不同颜色显示出根系的端点、关节点、连接线段、根瘤、主根、1-6 级侧根和低级侧根，便于检测中的直观显示与区分； 9. 图片二值化功能：可调整图片灰度对比度，用于分割根系与背景； 10. 可还原至初始图片：可将分析或操作后的图片还原为刚打开时的状态； 11. 目标区域分析：可手动选择想要测定的目标区域，只对选定的目标区域进行分析； 12. 可一键分析多项参数：可分析参数至少包含根总数、根尖数量、根总长、根平均直径、根总投影面积、根总体积、R/G/B、RHS、总连接点数、端点、关节点、连接点数、分叉数、交叠数、盒维数； 13. 软件加密方式：采用动态二维码及密码狗加密； 14. 批量分析：单次可批量分析不少于 100 张图片，分析进度及结果自动保存，支持暂停及继续分析； 15. 数据导出：支持将图片或分析数据导出至指定文件夹；数据可导出为 Excel 格式； 16. 配套移动端应用及云平台：支持多平台数据共享、查看与导出；支持数据云端备			
--	--	--	--	--	--

		份。			
41	高压灭菌锅 3	★1. 容量: ≥ 50 升, 开盖方式: 手柄旋转开门, 灭菌腔体高度 $\geq 70\text{cm}$。(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 温度范围: 灭菌温度: $105-135^{\circ}\text{C}$; 时间范围: 灭菌间: $1-999$ 分钟; 3. 设计压力: $\geq 0.3\text{MPa}$, 安全阀起跳压力 $\geq 0.29\text{MPa}$; 4. 压力表显示范围: $0-0.5\text{MPa}$; 5. 具有自动故障检测系统: 开机可自检, 运行过程中若仪器出现故障, 可报警并显示故障代码; 6. 具有后台测试程序: 用户管理员输入密码进入后台程序, 可用于定期检测仪器的过压保护装置; 7. 具有双重压力保护装置系统: 采用安全阀和过压保护系统的双重压力保护, 出现压力异常, 泄压, 断电保护; 8. 具有不少于 5 级排汽方式: 灭菌结束完成后, 排气阀可按设定的排汽速度排汽; 9. 面板可显示状态流程图, 用于展示运行进程。	1	工业	
42	恒温低温摇床	1. 采用 PID 微电脑智能控温仪; 2. 具有定时功能: $0\sim 999.9$ 小时内任意设定培养时间; 3. 压缩机采用无氟环保制冷剂; 具备除霜功能, 除霜时间 $1\sim 250$ 秒可调, 除霜间隔 $30\sim 600$ 分钟可调; 4. 箱体内部采用圆弧角设计, 内衬采用镜	4	工业	

		面不锈钢，防腐蚀； 5. 驱动方式：偏三轮驱动； 6. 具备超温报警功能及异常断电保护功能；具备开盖即停功能； 7. 具有断电恢复功能； 8. 采用伺服电机； 9. 配备滤波器磁环； 10. 具有紫外线灭菌功能； 11. 振荡频率：10-320rpm； 12. 振荡频率精度：$\leq \pm 1\text{rpm}$； 13. 摇板振幅：$\geq \Phi 26\text{mm}$； 14. 温控范围：4~60℃； 15. 温度调节精度：$\pm 0.1^\circ\text{C}$； 16. 温度均匀度：$\pm 1^\circ\text{C}$（at37℃）； 17. 显示方式：LCD（液晶显示屏）； 18. 对流方式：强制对流； ★19. 最大容量：单层可容纳≥ 25个 250ml 烧瓶；或单层可容纳≥ 16个 500ml 烧瓶；或单层可容纳≥ 9个 1000ml 烧瓶；共两层。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0. 定时范围：0-999.9 小时； 21. 摇板尺寸（长×宽）：$\geq 480\text{mm} \times 480\text{mm}$； 22. 夹具板到顶部距离不得低于 630mm； 23. 配置万能弹簧夹具； 24. 电源：AC220$\pm 10\%$，50~60Hz； 25. 噪音：低于 55dB。			
43	高精度 植物培 养箱	1. 内部尺寸$\geq 800\text{mm} \times 550\text{mm} \times 1100\text{mm}$，有效种植容积：$\geq 500\text{L}$，整个箱体外部为碳钢烤漆，中间层为$\geq 4\text{cm}$厚度的聚氨酯发泡保	1	工业	

	温层，内部腔体为 304 不锈钢； 2. 嵌入式聚氨酯发泡保温门，门板与箱体是平的，门板与箱体的缝隙$\leq 1.5\text{mm}$； 3. 循环结构：内腔体背部全网孔出风，流经每层，回到顶部； 4. 温度控制范围：$3^{\circ}\text{C}\sim 45^{\circ}\text{C}$，温度精度：$\leq 0.1^{\circ}\text{C}$，温度设定值的误差：$\leq \pm 0.5^{\circ}\text{C}$，温度均匀度：任意位置误差$\leq \pm 2^{\circ}\text{C}$； 5. 超声波加湿器，湿度控制范围：50～90%RH，湿度精度：$\leq 1\text{RH}$，湿度设定值的误差：$\leq \pm 3\text{RH}$，上下层之间误差$\leq \pm 5\text{RH}$； 6. 光源：LED 冷光源，4 层光源，每层可以上下调节高度，每层配置两块 LED 灯板，灯珠呈矩阵均匀分布，单块灯板灯珠数≥ 120 颗，单块灯板尺寸$\geq 35\text{cm}\times 50\text{cm}$，灯盘功率$\leq 50\text{W}$； ★7. 光谱范围：380nm - 780nm 连续光谱。在可见光范围内，各波段能量占比要求：600nm - 700nm 占比$\geq 50\%$，500nm - 600nm 占比$\geq 25\%$，400nm - 500nm 占比$\geq 22\%$； 8. 光照强度：10cm 处光照强度$\geq 300\ \mu\text{mol}/\text{m}^2\cdot\text{S}$。（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9. LED 驱动板，每块电路板驱动单元数≥ 8 路，每一通道独立控制，每个通道可独立工作，单通道支持 0～100%无极恒流调光；单个通道输出电流：$\geq 2\text{A}$，单通道支持负载：$\geq 80\text{W}$；支持短路保护； ★10. 能够在触摸屏上 0～100%无级调节每			
--	---	--	--	--

		一层光盘的光照强度，光照排程≥ 6段，不同时间自动运行不同的光强度；0~100%调光分辨$\leq 1\%$。（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11. 触摸屏上可以独立设置开灯、关灯情况下新风交替运行时间； 12. 电阻式触摸屏，尺寸≥ 7英寸，分辨率$\geq 800*480$，内置 128M 存储 flash，支持外置 USB 存储，支持 USB 离线下载更新程序，支持多级用户操作权限密码，支持设备运行状态实时显示功能，故障报警指示信息； 13. 植物培养箱采用单片机控制系统；控制柜触摸屏与单片机控制板直接连接；箱体内的温湿度传感器、光照驱动电路板、控湿系统及新风系统，均通过快速插拔接口与单片机控制板连接，由单片机控制系统统一集中控制； 14. 单片机核心控制系统，核心 MCU 工作频率$\geq 72\text{MHZ}$，内部 Flash$\geq 512\text{K}$，支持 FSMC； 15. 配置有 12 位 AD 模拟信号采样接口数≥ 8路，配置有 0-10V 模拟量输出控制接口数≥ 1路，配置有终端设备反馈信号采集接口数≥ 8路，配置有终端设备（交流）控制接口数≥ 11路，配置有终端设备（直流）控制接口数≥ 4路，配置有终端设备备用控制接口数≥ 4路，配置报警信号开关器件的采集接口数≥ 4路，配置有 485 通讯接口≥ 4路，可连接最大 256 个节点；配置有 RS232 通讯≥ 1路；			
--	--	---	--	--	--

		16. 配置有电子时钟功能；配置有温度检测功能，可支持温度保护功能，配置有温度湿度 PID 调节功能； 17. 能够模拟自然界气候条件（温度，湿度，照度等）的变化，分别对温度，湿度，光照等按照自定义需求设定，进行排程调节并有规律的循环控制，其中温度湿度或者其他气体浓度变化过程为连续曲线，一天周期内可设定 ≥ 6 种不同的温度、湿度、光照强度； 18. 温度、湿度等参数可存储于控制系统，能够查看不少于六个月以上的温度、湿度等参数的历史记录，并可用 USB 存储介质直接下载备份。			
44	生化培养箱	★1. 温度控制范围：4℃~60℃，温度均一性：$\pm 0.5^{\circ}\text{C}$（在 37℃时）。（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佐证）； 2. 配备 ≥ 2.5 寸触控屏，数据可查看，可通过 USB 导出； 3. 箱体容积 $\geq 170\text{L}$，静置培养托板 ≥ 4 块； 4. 工作室尺寸（长×宽×高）$\geq 550\text{mm} \times 5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5. 带有紫外灭菌功能； 6. 配备无热量防水风机； 7. 标准配置的双层门，内部装有全绝缘不锈钢和玻璃； 8. 意外断电后，培养箱会记忆用户的设定参数，并在来电后根据原设定参数自动启动，同时自动提示用户曾经发生的意外情	1	工业	

		况； 9. 当某参数远偏离设定值时，自动开启声、光警报系统 10. 工作环境温度：10℃~30℃； 11. 电源：220~240V/50~60Hz。			
--	--	---	--	--	--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

四、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

1、备品备件：中标人提供能够满足质量保证期内的设备维修要求的备品备件，备品备件应是新品。

2、专用工具：中标人提供设备安装、调试、维修、保养所必要的专用工具、仪器、仪表等工具。

五、安装调试、验收试验及质量保证

1、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地点负责安装、调试。

2、具体设备验收标准和程序按采购人要求执行，下列验收程序可参照执行：

2.1 采购人和相关部门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进行验收。招标文件没有规定和投标文件没有相应承诺的，按照下列原则进行验收：有国家标准的按照国家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中标人予以配合。

2.2 货物在验收时，中标人应提供发票、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装箱清单等，涉及进口的部件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提供有关货物的保养修理所需的各种随机工具及全部有关技术文件（外文应提供中文翻译资料，下同）、操作使用说明书、质保书、保修证明、维护手册及技术性指导资料以及根据中国相关法律规定制造、销售报价货物（包括主要部件和材料）所必备的各种证书（如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

的检验报告等）等文件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和应由中标人提供的必要文件。

2.3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使用单位的技术要求提供相应的产品。由中标人所提供的设备部件间的连线和插接件均应视为设备内部器件，包含在相应的设备之中。

2.4 运行测试及最终验收。在系统安装、调试结束后，采购人对其进行测试，对测试中暴露出来的问题，中标人应及时进行整改，系统最终测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向中标人签发最终验收证明。

2.5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各种文档资料，以便采购人今后能掌握操作和维护方法。

3、如设备在验收时有一个或多个指标未能达到要求而属于中标人责任时，则中标人自费采取有效措施，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使之达到保证指标。如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仍达不到合格标准时，则中标人应向采购人赔偿。

六、包装运输

1、中标人负责设备包装、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设备安全运抵交货地点。

2、设备制造完成并通过试验后应及时包装，否则应得到切实的保护，确保其不受污损。

3、在包装箱外应标明采购人的订货号、发货号。

4、各种包装应能确保各零部件在运输过程中不致遭到损坏、丢失、变形、受潮和腐蚀。

5、包装箱上应有明显的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6、整体产品或分别运输的部件都要适应运输和装载的要求。

7、随产品提供的技术资料应完整无缺。

七、技术培训

1、为使合同设备能正常安装和运行，由中标人提供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2、培训的时间、人数、地点等具体内容由买卖双方商定，内容至少包括：设备原理、使用、维护、运行操作、常见故障处理等。

八、质保及售后服务

1、自双方签订《验收报告》起进入质保期。

2、在质保期间内，非采购人过失和故意并且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发现商品有缺陷，中标人应修理或替换该设备；在质保期间内，非采购人过失和故意并且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设备发生故障，中标人应及时提供服务。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	提供合法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 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 19.2.1 条中的 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 条要求
3	投标有效性声明	格式、填写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 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12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的硬件号、MAC 地址、IP 地址不得相同	
6	进口产品	符合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对于进口产品的要求	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7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等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8	技术响应情况	不存在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一）货物需求说明”中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9	投标文件规范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性	求。	
10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1) 投标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 投标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times 50\%$； (3) 投标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上述第（1）项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注：

根据《关于推进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4 详细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4.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60 分)	投标人资信	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的：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	0-3 分

		证书信息查询截图。	
	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供货安装调试运行及技术培训方案设计； ②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方案； ③技术资料交付承诺。 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 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2. 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 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有待提升，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的得 0 分。	0-4 分
	售后服务和维保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及维保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和维保体系制度、合同甲方满意度反馈，备品备件供应的持续性）、售后服务承诺、售后响应时间、保修内容及优惠条件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和维保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0-4 分

		2.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和维保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和维保方案有待提升，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的得 0 分。	
	配件及耗材配备情况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的配套耗材及主要零配件、易损件易耗品的配备内容及价格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 配件及耗材价格可行完整、内容全面详细的，得 4 分； 2. 配件及耗材价格基本可行、内容基本完整的，得 2 分； 3. 配件及耗材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应内容的不得分。	0-4 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货物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标注★号的条款，每满足一项得 1 分，共 40 项，共计 40 分。 总注： （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2）以投标响应表和采购需求“二、货物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	0-40 分

		评审依据。 (3) 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涉及外文的，投标文件中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质保期	投标人承诺在采购需求中要求的质保期的基础上，全部产品每增加一年质保期的得 1 分，满分 3 分，增加不足 1 年的部分或仅对部分产品增加的不得分。 注：以投标响应表中投标人承诺的质保期作为评审依据。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0-3 分
	投标人业绩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采购需求中标注▲产品（应与本次所投▲产品同品牌）的供货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1 分，满分 2 分。 注：（1）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 ①业绩合同扫描件； ②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扫描件； ③合同对应的发票扫描件及在国家税务总局官网查询的发票截图； （2）提供的合同或验收合格证明材料中应体现产品品牌、合同签订时间等评审因素，如无法体现，应另附业主单位盖章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3）提供的发票（或其明细清单上）应能体现产品信息等评审因素，否则不	0-2 分

		予认可。 (4) 提供的发票应与在国家税务总局官网查询的发票截图信息一致，否则不予认可。	
价格分 (4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40% × 100		

2.4.3 分值汇总

(1) 技术资信评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综合总得分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采购合同

(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具体由合同甲乙双方商定)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6 年安徽农业大学双一流及高峰学科项目支持园艺学学科发展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FSKY34000120267043 号

甲方（采购人）：安徽农业大学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 _____

安徽农业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生产厂商	最迟供货日期	免费质保期
1									
2									
3									
.....									
合计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安徽农业大学或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按采购人指定方式。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或交付的货物验收不合格，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5%；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

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或因政府政策调整等原因，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甲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7 安装调试与培训

1.7.1 供应商应提供设备安装，故障排除/调试和设备测试服务。

① 为方便采购人设备的正常接收及顺利开展安装前期准备工作，供应商须配合用户提供安装条件，电气要求等。

②仪器到达用户使用现场后，由供应商派出工程师与用户共同开箱清点验收后负责安装、调试，相关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③设备到达用户所在地后，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1 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验收指标。

1.7.2 供应商应提供技术培训，具体为：

①要求供应商提供用户现场培训及培训资料。

②培训人员 1-___名。

③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双方协商时间，可根据采购人需要在供应商公司进行不少于___次的为期一周培训。

④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仪器的技术原理、操作、工艺、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1.8 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二）验收组织

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

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1. 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甲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5. 复杂设备的验收还要包括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和调试、最终验收、培训等伴随服务的验收。

1.9 售后服务

（一）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

（二）乙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 and 维修服务的时间是：每周5天24小时（工作时间）。

（三）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4小时内予以答复，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8小时内派员至甲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四）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8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乙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五）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24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

（七）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甲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10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收受人为安徽农业大学，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退还。如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保函）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1.11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11.2种方式解决：

1.11.1 将争议提交合肥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11.2 向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起诉。

1.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

乙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见证方：采购代理机构（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

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在通过验收并交付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负担详见合同专用

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否则视为不延期。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2.5%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合同履行完成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

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3.2	本合同项下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均归该软件的原始著作权人（厂商）所有。乙方保证软件不侵犯第三方权利，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赔偿。甲方获得本合同项下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使用权，甲方在使用中独立产生的业务数据、配置参数、报表等数据权益归甲方所有。乙方保证开放全部标准接口与对接文档，保障与甲方的软硬件兼容对接。以上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2.4.2	乙方须按国家规范及货物运输要求采取防潮、防震、加固包装，包装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包装不当产生货损由己方全责补发并承担全部费用。 货物装车、运输、保险、装卸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2.6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付款条件：乙方需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甲方审核无误后按约定付款。
2.9	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到货物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货物的损毁灭失承担责任。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u>15 个工作日内</u> 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u>15 个工作日内</u> 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u>15 个工作日内</u> ，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7.3	甲方按招标（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内容进行验收。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2.20.1	（1）金额：人民币_____元

	(2) 支付方式: _____ (3) 收取单位: 安徽农业大学 (4) 收取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贵池路支行 34001454508050021576 (5) 退还时间: 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退还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 21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贰份, 见证方执壹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026 年安徽农业大学双一流及高峰学科项目支持园艺学学科发展采购项目（FSKY34000120267043 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6 年安徽农业大学双一流及高峰学科项目支持园艺学学科发展采购项目
投标人全称	_____（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其他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 日

备注：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 投标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投标函

致：安徽农业大学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

2.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于甲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甲方验收。

3. 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 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三、报价要求”、“四、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五、安装调试、验收试验及质量保证”、“六、包装运输”、“七、技术培训”、“八、质保及售后服务”的所有内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有效性声明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分别提供)

致：安徽农业大学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单位不是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单位关系信息如下表：

我单位名称（全称）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单位名称： _____	
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	直接控股我单位的单位	全称： _____，出资比例： _____ %
	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单位	全称： _____，出资比例： _____ %
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单位	直接管理我单位	管理单位全称： _____， 管理单位全称： _____， • • •

	我单位直接 管理	单位全称：_____ 单位全称：_____ • • •
备注：		

注：（1）直接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下同）。

（2）直接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直接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填写手机号码）

授权代表邮箱：_____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
-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5-1 货物部分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原产地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									
	...									
合计：_____元										

5-2 服务部分（仅供参考，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如无服务部分报价，此处可删除）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元)
1				
2				
3				
4				
5				
...				
合计：_____元				

5-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
--	---------

提醒：

1. 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 投标人应当根据“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 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 上表中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表 5-1 和表 5-2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
4. 请结合“十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相关信息进行填写，**如未准确填写（或未填写），将影响价格扣除认定，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 日

备注：

1. 表中报价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本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总报价为表 5-1 和表 5-2 合计金额之和），如有漏项或缺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3. 表中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请填写 无偏离或 负偏离或 正偏离)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要求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	所投产品的品牌	所投产品的型号	偏离说明 偏离说明(请填写无偏离或负偏离或正偏离)
1						
2						
3						
4						
...						

投标人公章：

注：上述响应表中，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规定的商务、服务及货物技术参数要求逐条（招标文件中明确无需列明的除外）进行响应和描述。投标人只简单写上“响应”、“符合”、“达到”或“满足”等字样的，或提供有选择性的响应的（如同一项响应中出现两个或以上品牌/两种或以上技术规格/两种或以上付款方式等），均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七、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技术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投标业绩承诺函

就 2026 年安徽农业大学双一流及高峰学科项目支持园艺学学科发展采购项目，我方做出以下承诺：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以下业绩均真实有效，除以下业绩外的其他业绩不作为本次投标文件评审业绩。若有质疑或采购人需要，我方承诺可就以下业绩信息提供（合同、对应的发票、验收资料或用户评价意见等）原件供贵单位核对。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同时我方承诺贵方可就我方业绩进行公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如有)	合同名称	合同甲方 名称	供货范围	主要设备	备注
1						
2						

备注：

1.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2. 以上承诺的业绩只认可排序第 1、第 2 的业绩，多出的业绩不计入评审；
3. 本表中填写的相关项目信息需与后附的合同相关附件信息保持一致，否则不予认可。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 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 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 某设备, 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 如工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某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 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 资产总额为 5000 万

元，属于小型企业[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单位全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

（非监狱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注：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四、所投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证明

文件

（非节能、环保产品，不需此件）

附件 1.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

强制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			
优先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			

注：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附件 2.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			

注：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十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的, 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 生产厂为(厂名) 2, 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_。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 生产厂为(厂名), 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_。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 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___/___的, 无需填写。
4. 供应商应当结合“五、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 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 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对医疗器械产品, 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 属于

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六、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安徽农业大学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十七、真实性承诺函

致：安徽农业大学

我单位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其中设备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均经生产厂商（或制造商）确认认可），若有质疑或采购人需要，我方承诺可就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提供原件供贵单位核对。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十八、免费质保期后设备所需配品配件表

序号	配件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报价单价 (元)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九、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如营业执照、产品彩页、证书、检测报告、产品图片等。

附件 1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

★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